



133859 – 女方提出离婚（胡莱尔）、离婚和解除婚约的区别

السؤال

我如何为学生们比较废除婚约、离婚和女方提出离婚（胡莱尔）之间的区别呢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夫妻之间的分手不会生效，除非通过两种方式：离婚或者废除婚约。

两者之间的区别是：离婚是丈夫结束夫妻关系，它有众所周知的特定的话。

至于废除婚约：则是从根本上破坏婚约和解除夫妻关系，好像从来没有发生一样，通过法官的判决或者教法律例而生效。

两者之间的区别：

1. 离婚只通过丈夫的话、选择和同意而生效，至于废除婚约，在没有丈夫的话的情况下也生效，丈夫是否同意和自愿选择不是必要的条件。

伊玛目沙菲仪说：“凡是夫妻分手的判决，只要丈夫没有说出分手的话，也没有想分手，这一种分手不能称之为离婚。”《温姆》（5 / 128）。

2. 离婚的原因很多，有可能是没有原因的，或许只是丈夫想与妻子分手而已。

至于废除婚约，则必须要有导致或者允许废除婚约的原因。

废除婚约的例子：

- 在缔结婚约的时候，夫妻间不符合门当户对的条件；
- 夫妻之一背叛了伊斯兰教，而且没有重新信教；



- 丈夫信仰了伊斯兰教，妻子拒绝信仰伊斯兰教，而且她是多神教徒，不是“有经人”（基督教徒或者犹太教徒）；
- 夫妻之间互相诅咒（利阿尼）；
- 丈夫经济拮据和无力赡养家庭，妻子要求废除婚约；
- 夫妻之一有生理缺陷，不能进行房事，或者导致互相厌恶；

3. 在废除婚约之后丈夫不能与妻子复婚，除非在妻子同意之后重新缔结婚约。

至于离婚，丈夫在第一次和第二次离婚中，可以在待婚期中与妻子复婚，不必重新缔结婚约，无论她同意或者不同意。

4. 废除婚约不能算作丈夫拥有的离婚次数之内。

伊玛目沙菲仪说：“夫妻之间废除的所有婚约都不算作离婚，所以废除婚约不能算作一次或者两次离婚。”《温姆》（5 / 199）。

伊本·阿卜杜·宾勒说：“尽管废除婚约和离婚都导致夫妻分手，两者之间的区别就是：废除婚约以后，如果夫妻要破镜重圆，他们都是无罪的，女人在她的丈夫跟前有三次离婚的机会；如果是离婚，然后丈夫与她复婚，则她只有两次离婚的机会。”《记念真主》（6 / 181）。

5. 离婚是丈夫的权利，法官的判决不是必须的条件，只要夫妻双方同意就可以了。

至于废除婚约，则需要教法或者法官的判决，仅仅夫妻双方同意，废除婚约不会生效，唯有在女方提出离婚（胡莱尔）的情况下有效。

伊本·盖伊目说：“在没有补偿的情况下，夫妻不能自愿地商定废除妻子提出的离婚的婚约。”《归途粮秣》（5 / 598）。

6. 同房之前废除婚约，女人不能获得任何聘金；如果在同房之前离婚，女人应该获得商定的一半聘金。

至于女方提出离婚（胡莱尔）：就是女人要求与她的丈夫分手，她对丈夫进行钱财方面的补偿，或者放弃她的全部聘金或者部分聘金。



学者们对“胡莱尔”属于废除婚约或者离婚有所分歧，最正确的主张就是它属于废除婚约，我们在（126444）号问题的回答中已经阐明了这一点，敬请参阅。

欲了解这三个术语之间的区别，敬请参阅《原则之韵文》（3 / 24）、《伊斯兰教法和证据》（4 / 595）、《科威特法学百科全书》（32 / 107—113）和（32 / 137）、《圣训法学》（2 / 314）。

真主至知！